

证券代码：300278

证券简称：*ST 华昌

公告编号：2022-031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未变更，仍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华昌	股票代码	30027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窦文扬	亢冰	
办公地址	湖北省十堰市东益大道 9 号	湖北省十堰市东益大道 9 号	
传真	0719-8767768	0719-8767768	
电话	0719-8767909	0719-8767909	
电子信箱	hchd_zq@hchd.com.cn	kangbing@hchd.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是高端智能自动化设备系统集成供应商，始终以技术创新为引领，打造了一批拥有关键技术的技术研发团队。以客户需要为基础，顺应市场发展方向，不断提出技术革新，设计制造稳定性高、准确性强的个性化产品。为汽车行业、物流仓储自动化行业、军工企业等客户提供先进的工业机器人、智能制造装备及自动化系统解决方案，主营业务包括：自动化智能装备的自主研发、设计、制造，安装调试，售后服务等、主要产品包含机器人柔性焊装生产线、物流仓储自动化系统、总装自动化生产线、涂装自动化生产线、数字化工厂解决方案、智能输送装备、工厂自动化系统、机器人先进制造系统等。在汽车行业、物流仓储行业、军工行业均取得了良好的业绩。

(二) 经营模式

公司产品为自动化智能设备，属于智能解决方案生产线类定制产品，公司通过参与客户的招投标方式获得项目订单，依据客户对产品功能的要求进行设计、制造、安装调试、验收交付、售后服务等环节。公司通过项目经理负责制及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有效保障了产品的质量、交期，并赢得客户的一致信赖。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3,134,728,103.61	2,670,035,772.32	17.40%	3,029,790,348.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15,012,063.13	-312,869,726.29	不适用	293,508,365.33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2,154,545,648.80	1,600,013,440.24	34.66%	1,583,295,669.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315,111.61	-585,230,299.27	不适用	-1,536,530,406.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0,938,835.98	-569,206,924.58	20.78%	-1,036,851,877.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22,122.17	186,380,915.95	不适用	-17,752,684.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41	不适用	-2.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4	不适用	-2.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0%	0.00%	0.00%	0.00%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47,842,501.10	333,629,529.10	466,224,740.03	906,848,878.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031,883.71	-58,866,086.71	-77,323,203.53	234,536,285.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292,194.40	-47,423,914.11	-61,273,904.95	-290,217,027.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776,360.55	87,663,694.98	6,793,710.80	-4,203,167.4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00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93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70%	853,000,096	0			
石河子德梅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57%	122,442,778	122,442,778	质押	122,100,000	
					冻结	122,442,778	
颜华	境内自然人	2.94%	41,950,790	100	质押	41,950,000	
					冻结	41,950,790	
深圳市高新投担保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6%	16,600,000	0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8%	14,000,000	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国投·永利 33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98%	13,998,600				
陈泽	境内自然人	0.41%	5,921,638	5,921,638	质押	5,900,000	
					冻结	5,921,638	
张晓森	境内自然人	0.36%	5,100,000	0			
张海彬	境内自然人	0.34%	4,900,000	0			
深圳前海盛世辰金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4%	3,400,9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石河子德梅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陈泽为一致行动人；深圳市高新投担保有限公司、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除此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上海德梅柯进行了破产重整事项：

公司于2021年6月4日收到湖北省十堰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湖北省十堰市中级人民法院通知》，申请人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以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条规定的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为由，向法院申请对公司重整。

2021年6月25日，湖北省十堰市中级人民法院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并暂定北京市金杜（深圳）律师事务所为临时管理人。

2021年11月15日，申请人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向法院申请对上海德梅柯公司重整。

2021年11月18日收到十堰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及《决定书》裁定受理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对公司及德梅柯的重整申请。

2021年12月20日召开了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及出资人组会议，由债权人、出资人组分别进行了相关议案的表决，表决结果为同意。

2021年12月31日收到十堰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裁定华昌达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并终结重整程序、裁定德梅柯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并终结重整程序。